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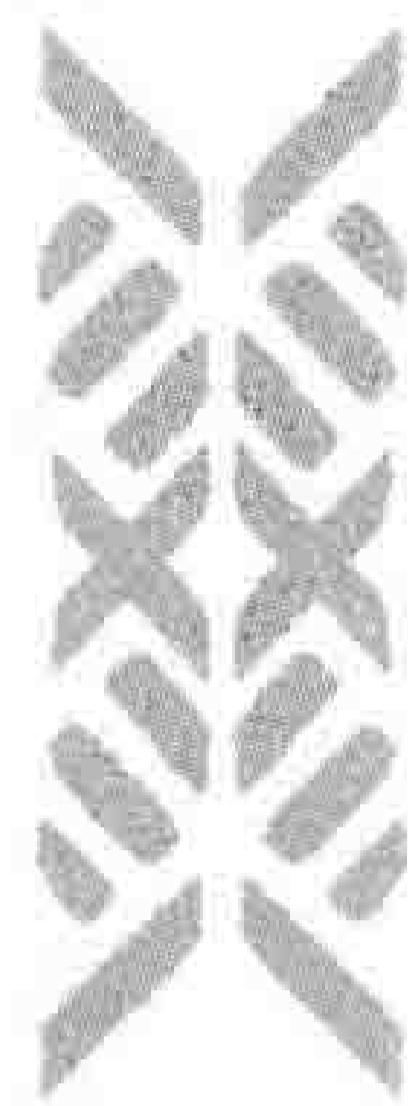
教育 卷

737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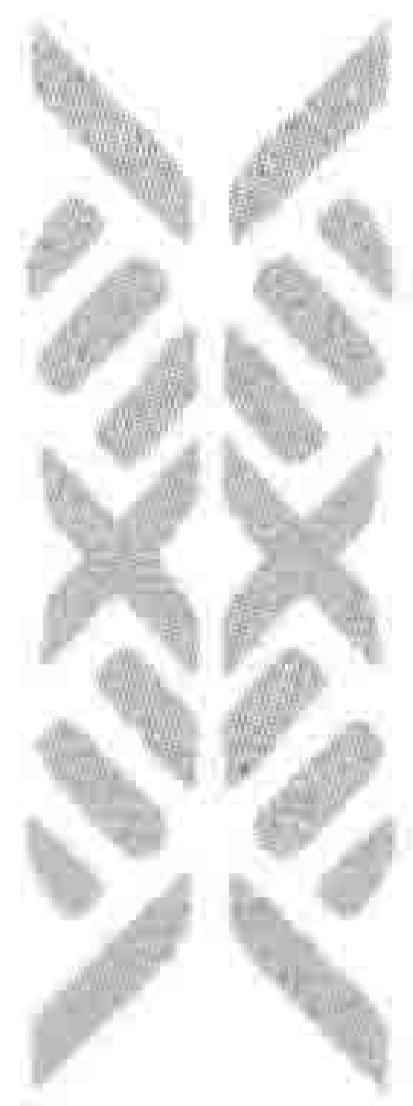
國民
獻文
編輯
編輯

民國文獻類編續編



教育卷

737



民國時期文獻保護中心
中國社會科學院近代史研究所
編

國家圖書館出版社

第七三七冊目錄

-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概況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編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
一九三二年出版 一
- 南京中學校概覽 私立南京中學校編 私立南京中學校,一九三二年出版 四一
- 匯文女中一覽 南京匯文女子中學編 南京匯文女子中學,一九三一年出版 二九五

祖國：中日甲午戰爭圖錄

南京市立中區實驗學校概況目次

- (一) 校史
- (二) 職能
- (三) 教育方針
- (四) 教育信念
- (五) 建築設備概況
- (六) 行政組織
- (七) 經濟概況
- (八) 教導概況
- (九) 研究概況
- (十) 概數統計
- (十一) 本年度行政
- (十二) 教職員一覽

次 目

2

(一) 校史

民國十六年秋，國民革命軍義旗東指，戡定大江以南，奠定南都，設特別市政府，主首都市政。改組市以內學校，採實驗學區制，分設東南西北中五區實驗學校。就前江寧縣市公立第一小學校舊址，創中區實驗學校，是為本校創設之始。由教育局聘任李清悚為校長。是年八月九日始接收校址，開始籌備。時校以內滿駐國民革命軍二十一師軍隊除不具門窗之校舍外，無長物。二十五日收小學生四十餘人，商諸軍隊得教室二，乃開學。越三月，兵盡撤。生徒來學者漸衆，設小學五級，幼稚園一級。十一月又收前江寧縣立初級中學學生，設初級中學三級，是為中學部。十七年春增設小學一級，始得款修理校舍，但該屋建造已久，雖稍稍修繕，終無以掩其敝而避其險也。是年秋另增初級中學一級，小學二級；而為四級初中，九級小學，一級幼稚園，生徒都五百餘人。十八年春因校舍之不足及不適用，呈准市政府建新校舍一所，佔地三十五方，費五千數百元。六月，舊校舍為虫所蝕，一夜傾圮教室二。又適市府劃道路系統，其子午線路之南段，自北徂南，中貫校基，割校址為兩部，餘地約五之二，舊有校舍悉去。學校之存在，至是乃為疑問。市府當局均懇焉憂之。厥後乃以市府之令收比鄰市有之共公體育場地約十四畝為新校舍之址。並以市政會議之決議，由學校向市民銀行，以中學學費為抵押貸款三萬元及市府所撥六千元，學費移用數千元建築新校舍。八月興工計建植幼院一所，佔地五十餘方，費約六千元。和平院樓房一所，佔地六十方，費兩萬餘元。博愛院樓房一所，佔地三十八方，費萬三千元，逾二閏月始成。同年秋，當局以校舍之增加，令添辦女子初中三級，高中師範科一級；又增男子初中一級，是為九級中學，至是學生來校者益衆。而中學經費預算標準，亦經局令修訂增加，與江蘇省校相若。先是本校創初中之始，三級之費，月僅五百元。與江蘇省同等學校相較，相差奚止一倍。經費既少，教師束脩之俸自薄，而搜羅人才至不易，學校效率乃至可危。至是中學級數突然增加一倍有餘，不有較好人才，何以望學校之進步。乃呈准教育局引用江蘇省立中學之預算標準而八折之。庶稍解延攬人才之困難。十九年春，市府道路系統計畫更易，前之貫本校者，已遷而之他。乃闢其地為足球場。同年六月，奉局令收市有公共演講廳為禮堂。既秋，增設高初中各一級，招生後，投考者衆，被遺者

乃多。因家屬之請求，呈准市府不用公費，設初中特別班一級。至翌年秋，始補入預算，改編為正式級，同時又增設高中普通科一級。小學經濟編制班一級。乃成中學十三級，小學十級，幼稚園一級，都二十四級，生徒達千一百餘人。冬奉局令收前市立圖書館籌備處用屋十餘間為特殊教室，乃遷大門，於是成現狀焉。

(二)職能

本校之職能有以下所述各項：

一、屬於校外指導的：

1. 協助教育局辦理本區內關於教育上各種事項。
2. 指導及監察本區內私立小學及私塾。

二、屬於研究實驗的：

1. 研究教育局指定之教育問題。

2. 依教育局規定召集教育研究會。

3. 聯絡其他實驗學校研究教育上各種問題。

三、屬於行政助理的：

1. 協助教育局調製本區學齡兒童數目教育狀況社會情形等統計表。

2. 辦理本市或本區教育研究會委託之事項。

四、屬於校內教育的：

1. 依照學制實施中等初等幼稚教育。

(二) 教育方針

- 一、培養兒童及青年革命精神與忠勇衛國的德性。
- 二、鍛鍊兒童及青年堅強體格及吃苦耐勞的身手。
- 三、養成兒童及青年科學頭腦並授以生活技能與必需常識。
- 四、陶冶兒童及青年活潑情緒與發揚蹈厲的精神。

(四) 教育信念

本校同人對於辦理教育有數種信念如下：

- 1. 教育以國家為前題。
- 2. 以兒童為本位。
- 3. 以實際生活為中心。
- 4. 使兒童知行合一。
- 5. 要兒童在指導中活動。
- 6. 教師在兒童中生活，做兒童的朋友。
- 7. 教師要有專業精神，以學校而歸宿的家庭。
- 8. 中小幼三段階應本身具獨立性質及互相聯絡的精神。

9. 一切設施力求國化。

10 行政注重經濟與效率。

(五)建築設備概況

(一)校地 總面積二〇九一七三・〇九五平方市尺，合三十四畝八分六厘二毫二絲。(復收之公共演講廳及市立圖書館籌備處舊屋所佔地面以未經精密測量未加入計算。約地二畝半。如加之，計全部面積約三十七畝。)

(二)校舍 分新舊二種：

1. 新校舍四所：

1. 和平院 十八年建，佔地六十方強，內計普通教室七間，特殊教室二間，校長室，事務室，研究室，應接室，教務辦公室各一間。建築費二〇四一四・六五〇元。

2. 博愛院 十八年建，佔地三十八方強。內計普通教室五間，特殊教室三間，教員預備室一間。建築費一二七六八・六三〇元。

3. 植幼院 十八年，佔地五十方強。內計普通教室五間，教員室，衛生室各一間。儲藏小間二間。建築費五四六七・三五〇元。(此屋建時磚瓦悉用舊料，省費八分之三。)

4. 勵青院 十七年建，佔地三十五方強，內計普通教室四，儲藏室二，教員室一。建築費五九七八・六四〇元。

以上各屋所有工程方面，關於形式，尺寸，採光，通氣等項係據美國施菊野校舍建築標準，而參酌事實情形，規畫之。原稿均出於校長李清悚氏之手，經工程師核定之。有本校出版之校舍建築法一書紀其事。

2. 舊校舍 一部分為舊江寧府署舊屋，一部分為清末建築物。數目如下：

1. 門房二間。2. 學生會客室一間。3. 烹部假用屋大小各一間。4. 手工教室及儲藏室大小各一間。5. 化學實驗室及儲藏室大小各一間。6. 禮堂一所。7. 圖書館及儲藏室大小三間。8. 男教師宿舍大小十間。9. 女教師宿舍三間。10. 女生宿舍五間。11. 花園玻璃廳一間。12. 普通教室一間，13. 體育辦公室一間。14. 消費合作社一間。15. 廚房一間。16. 校役室五間。17. 大小便所大小四間，計四十八間。

(三)設備

1. 普通教室二十四間，內小學桌椅約二百五十套。中學桌椅約五百四十套。
2. 美術教室一，寫生架檯石膏模型全。
3. 手工教室一，土工木工金工工具全。
4. 物理教室一，檯櫈全，儀器值三千餘元僅足初中用。
5. 化學實驗室一，實驗檯全容二十組同時實驗，藥品全。
6. 生物教室一，檯櫈全，標本採購不易，極少，初中亦不足用。顯微鏡三架值七百元。
7. 音樂教室一，鋼琴一架，風琴七架，國樂器具全。軍樂器具十件。
8. 圖書館一，閱書檯全，書數千冊不敷用。
9. 體育設備 足球場一，小球場一，網球場二，籃球場三，排球場三，滑梯蹺板各一。其他器械缺乏，童子軍設備甚少。
10. 辦公設備 辦公檯四十餘副，櫃櫃五十餘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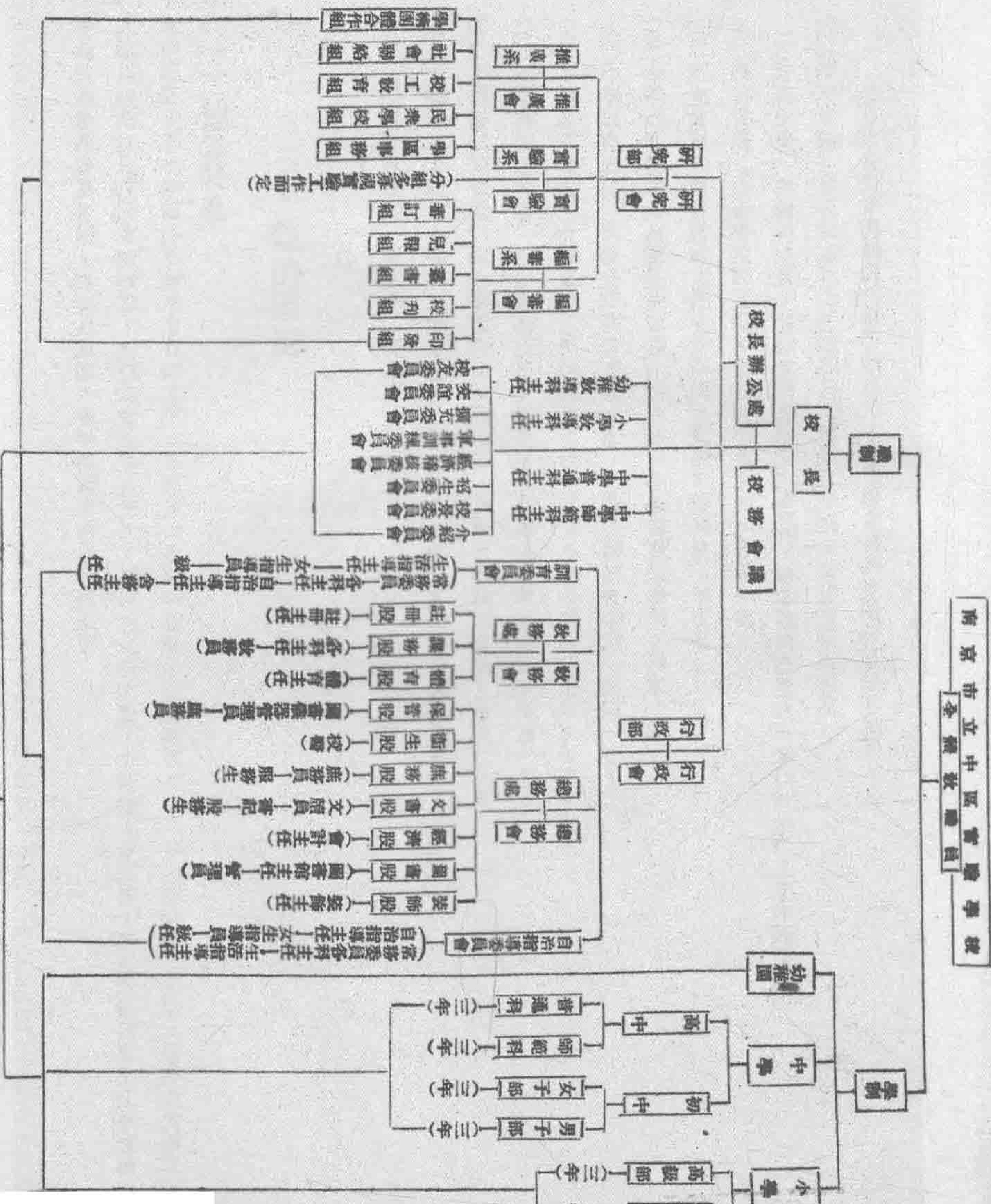
(六)行政組織

本校係中小幼三部合辦之學校，欲顧及各段階本身之獨立價值與互相聯絡起見，在組織上必求分工合作之適當。現在組織

對於教導方面則係分工，於總務方面則全校統一。除此特殊性質外，組織力求合於以下三原則：

- (一) 平民化的 教職員均有參加校務機會。
- (二) 部分集權的 分全校校務為若干組或股，設系或處以總其成。
- (三) 有彈性的 各段階教導視審要可分可合，具有彈性。

組織系統如下圖



平日除各部分依照系統執行職務外，設各項會議為評議機關如下：

- (一) 校務會議 由校長主席全校教職員參加每月一次，為評議最高機關。
- (二) 行政會議 由校長主席，各部主任參加，不定期，遇必要時召集之。為行政執行上之評議機關。
- (三) 總務會議 由總務主任主席，總務處職員參加，每週一次。
- (四) 研究會議 由研究部主任主持參加，實驗教師列席，不定期。
- (五) 中學教務會議 由校長或教務主任主席，中學部教師參加，間週一次。
- (六) 中學訓育會議 由校長或訓育主任主席，中學全體級任參加，間週一次。
- (七) 小學教學會議 由校長或小學教導科主任主席，小學全體教師參加，每週一次。
- (八) 小學高級部會議 由小學高級部主任主席，該部全體教師參加，每週一次。
- (九) 小學低級部會議 由小學低級部主任主席，該部全體教師參加，每週二次。
- (十) 中學分科會議 由各科教師互推該科教師一人主席，各該科全體教師參加，不定期。
- (十一) 各項委員會議 不定期，視需要時舉行。

○

○

○

○

(七) 經濟概況

(一) 預算狀況

本校經費預算小學部係用南京市自訂標準。中學部因市僅一校故，素無標準。十八年以前隨局分支配，僅得蘇省學校半數。十八年以後乃採用江蘇省校標準，而以事實關係八折之。學校以八折之數，為延攬人才關係，對於教師脩金與江蘇省校待遇等，於職員薪金及辦公費用，則亟力撙節。本年度實支預算各項如下：

科 目	中 學	小 學 幼 稚 園		
	全 年	每 月	全 年	每 月
俸 納	4488600	374050	1228920	102410
辦公費	358200	29850	106200	3850
設 備	228000	19000	143400	11950
特 別	24000	2000	36576	3048
總 計	5098800	424900	1515096	126258

(1) 公開辦法

1. 支配實支預算充分採納各方意見。

2. 教師人人有參用經濟的機會。

3. 管錢，司賬，司購買的人分開。

4. 用款必經數層手續。

5. 逐月有收支報告。

6. 用新式會計方法。

7. 組織經濟稽核委員會。

(II) 收支辦法

1. 學校收款一律交銀行辦理，取款用支票制度。

2. 各部分用款填入小冊交事務股彙呈校長簽字。

3. 事務股每日將各部用款，造一預算同時呈核。